

文明驾驶 安全常伴

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七大队

12月18日,民警走进辖区公交 车辆停靠站点开展交通安全宣传, 以进一步提高车辆驾驶人的交通安 全意识,从源头上遏制交通事故的

活动中,民警以"文明交通 你 我同行"为主题,向车辆驾驶人宣讲 酒驾醉驾、超员超速、疲劳驾驶、驾 乘汽车不系安全带等交通违法行为 的危害性,提醒大家要时刻紧绷交 诵安全弦。 刘洁 摄





市公安局潞城分局交警大队

12月21日,该大队民警以"美丽乡村行"交通 安全巡回宣讲为载体,组织民警走进辖区北庄村, 开展交诵安全宣传活动,以宣促防、以防保安。

活动中,民警结合辖区道路交通实际,通过发 放交通安全宣传资料,与群众"唠家常"、讲法规, 耐心讲解冬季出行注意事项及酒驾醉驾、农用车 违法载人、骑乘摩托车和电动自行车不戴安全头 盔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性,并呼吁大家摒弃交 通陋习,自觉养成文明出行的好习惯。 田皓 摄

市公安局上党分局交警大队

12月21日 该大队民警到辖区向一线环卫工 人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进一步提升环卫工人 的交通安全意识,预防和减少事故的发生。

活动中,民警针对环卫工人长期从事户外一 线作业的工作特点,从路面常见交通违法行为及 交通安全法律法规等方面进行讲解,叮嘱环卫工 人道路作业时要严格按照规定着装,特别是夜间 作业时,一定要穿好反光背心,佩戴好闪光肩灯, 牢记"被看见、才安全"。 李卿蒁 摄



温暖守护

开辟"生命通道"及时救助患者

本报讯"孩子已经康复出 院,今天我是特意带着家人来感 谢你们的。"12月18日,市民崔先 生来到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五大 队,将一面印有"感谢人民好交 警 助人为乐新风尚"的锦旗送到 了民警手中,对他们表示由衷的 感谢。

事情还得从11月30日说

起。当天,该大队民警在辖区执 勤时,接到一名群众求助称,她的 孩子突发高烧抽搐,急需前往市 第二人民医院进行救治,由于自 己情绪波动较大,无法正常驾驶 车辆,希望民警能够提供帮助。

情况危急。民警立即兵分两 路,一路民警驾驶警车,开启警 灯、拉响警笛,另一路民警驾驶求 助群众的车辆紧随其后,为患者 开辟了一条"生命通道"。

THE THE PARTIES OF TH

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民警 仅用了10分钟便抵达了市第二 人民医院,为患者赢得了宝贵的 治疗时间。待孩子顺利进入诊室 后,民警才放心离开,重新返回岗 位继续执勤。

(范维)

老人不慎迷路 民警助其回家

本报讯 12月19日18时许. 黎城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城镇中队 民警在辖区火车站路段执勤时, 发现一位老人瑟瑟发抖地站在路 边,神情紧张,疑似迷路。因老人 所在位置往来车辆较多目车速较 快,存在较大安全隐患,民警立即 上前将其带往安全地带。

经询问得知,老人要前往县 医院看望儿子,在坐公交车回家 时,一时大意下错了站,本打算步 行回家,可走着走着就迷了路。 由于老人年龄大,不记得家人的 联系方式、家庭住址等信息,只记

得自己家小区旁边有个加油站。

经过几番周折,民警最终得 知了老人的家庭住址。为保证 老人的人身安全,民警驾驶警车 将其安全送回家中。临别前,老 人及其家人对民警的帮助连声 道谢。 (刘于辉)

现场直击

撞坏设施莫逃逸

本报讯 12月17日,十字街路口西北 角,一辆厢式货车在倒车过程中,因躲避突 然冲出的电动自行车,撞坏了人行横道上的 交通信号灯。然而,肇事车辆驾驶人在撞坏 交通设施后竟驾车逃离。

随即,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二大队民警发 现交通设施损坏,迅速展开调查,通过监控 视频锁定肇事车辆及其驾驶人,并将该驾驶 人传唤至该大队接受调查。面对证据,该驾 驶人对驾车撞坏交通信号灯且逃逸的事实 供认不讳。

民警依法对该驾驶人作出罚款 2000 元,驾驶证记6分的处罚,同时责令其对损 坏的道路交通设施进行修复。

(马燕)

别拿逆行当"捷径"

本报讯 12月18日,市公安局交警支队 三大队民警接到群众举报称,辖区粮机岗十 字路口,一辆车牌号为晋D23XXX的小轿 车逆向行驶。

接到举报后,民警迅速根据群众提供的 线索,锁定该车确认违法事实后,立即联系 违法车辆驾驶人到该大队接受处理。

在证据面前,该车驾驶人秦某主动承认 自己驾驶机动车逆向行驶的事实,称自己为 图一时方便在该路口逆行。

随后,民警对秦某进行了普法教育,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相 关规定,依法对其作出罚款200元,记3分 的处罚。 (高崗)

货车超载不可为

本报讯 12月20日14时11分,壶关县 公安局交警大队县城中队民警,在辖区大山 南村路段开展大货车违法行为专项整治行 动时,发现一辆轻型货车涉嫌超载,随即对 该车进行拦截检查。

经称重检测,该车核载3475千克,实载 5380千克,超载率达50%以上。经询问,驾 驶人张某某表示明知超载属于违法行为,但 为了追求经济效益不惜铤而走险,侥幸驾车 上路,终被查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 法》相关规定,民警依法对驾驶人张某某作 出罚款1500元、驾驶证记6分的处罚,并责 令其将超重货物卸载进行安全转运。

(张晶晶)

十字路口要减速

本报讯 日前,张某某驾驶一辆小型汽 车行驶至长子县体育馆十字路口右转弯 时,因未减速慢行,撞上了于某某骑行的二 轮电动车,造成于某某受伤,两车均不同程 度受损。

经长子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民警认定, 张某某因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 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三十八条第三款: "红灯亮时, 右转弯的车辆在不妨碍被放 行的车辆、行人通行的情况下,可以通 行"之规定,是造成此次事故的直接原 因,承担事故的全部责任。

(张思雨)